

岱煒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告暨會計師查核報告
民國 112 年度及 111 年度
(股票代碼 6475)

公司地址：新北市土城區民權街 17 號
電 話：(02)2268-6398

岱煒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民國 112 年度及 111 年度合併財務報告暨會計師查核報告
目 錄

<u>項</u>	<u>目</u>	<u>頁 次</u>
一、	封面	1
二、	目錄	2 ~ 3
三、	聲明書	4
四、	會計師查核報告書	5 ~ 7
五、	合併資產負債表	8 ~ 9
六、	合併綜合損益表	10
七、	合併權益變動表	11
八、	合併現金流量表	12 ~ 13
九、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14 ~ 43
	(一) 公司沿革	14
	(二) 通過合併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14
	(三) 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14 ~ 15
	(四) 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15 ~ 22
	(五) 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22
	(六) 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23 ~ 32
	(七) 關係人交易	33 ~ 35
	(八) 質押之資產	35

項	目	頁	次
(九)	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35	
(十)	重大之災害損失	35	
(十一)	重大之期後事項	35	
(十二)	其他	36 ~ 41	
(十三)	附註揭露事項	41 ~ 42	
(十四)	部門資訊	42 ~ 43	

岱煒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聲明書

本公司民國 112 年度（自民國 112 年 1 月 1 日至 112 年 12 月 31 日止）依「關係企業合併營業報告書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及關係報告書編製準則」應納入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之公司與依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號應納入編製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之公司均相同，且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所應揭露相關資訊於前揭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中均已揭露，爰不再另行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

特此聲明

公司名稱：岱煒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負 責 人：蔡鎮隆



中華民國 113 年 3 月 11 日

會計師查核報告

(113)財審報字第 23004140 號

岱煒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查核意見

岱煒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以下簡稱岱煒集團)民國 112 年及 111 年 12 月 31 日之合併資產負債表，暨民國 112 年及 111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合併綜合損益表、合併權益變動表及合併現金流量表，以及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上開合併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暨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足以允當表達岱煒集團民國 112 年及 111 年 12 月 31 日之合併財務狀況，暨民國 112 年及 111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合併財務績效及合併現金流量。

查核意見之基礎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受託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中華民國審計準則執行查核工作。本會計師於該等準則下之責任將於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表之責任段進一步說明。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依中華民國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與岱煒集團保持超然獨立，並履行該規範之其他責任。本會計師相信已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表示查核意見之基礎。

其他事項 – 個體財務報表

岱煒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已編製民國 112 年度及 111 年度個體財務報表，並經本會計師出具無保留意見之查核報告在案，備供參考。

管理階層與治理單位對合併財務報表之責任

管理階層之責任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暨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允當表達之合併財務報表，且維持與合併財務報表編製有關之必要內部控制，以確保合併財務報表未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

於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管理階層之責任亦包括評估岱焯集團繼續經營之能力、相關事項之揭露，以及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採用，除非管理階層意圖清算岱焯集團或停止營業，或除清算或停業外別無實際可行之其他方案。

岱焯集團之治理單位(含審計委員會)負有監督財務報導流程之責任。

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表之責任

本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表之目的，係對合併財務報表整體是否存在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取得合理確信，並出具查核報告。合理確信係高度確信，惟依照中華民國審計準則執行之查核工作無法保證必能偵出合併財務報表存有之重大不實表達。不實表達可能導因於舞弊或錯誤。如不實表達之個別金額或彙總數可合理預期將影響合併財務報表使用者所作之經濟決策，則被認為具有重大性。

本會計師依照中華民國審計準則查核時，運用專業判斷及專業懷疑。本會計師亦執行下列工作：

1. 辨認並評估合併財務報表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風險；對所評估之風險設計及執行適當之因應對策；並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查核意見之基礎。因舞弊可能涉及共謀、偽造、故意遺漏、不實聲明或踰越內部控制，故未偵出導因於舞弊之重大不實表達之風險高於導因於錯誤者。
2. 對與查核攸關之內部控制取得必要之瞭解，以設計當時情況下適當之查核程序，惟其目的非對岱焯集團內部控制之有效性表示意見。
3. 評估管理階層所採用會計政策之適當性，及其所作會計估計與相關揭露之合理性。

4. 依據所取得之查核證據，對管理階層採用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適當性，以及使岱煒集團繼續經營之能力可能產生重大疑慮之事件或情況是否存在重大不確定性，作出結論。本會計師若認為該等事件或情況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須於查核報告中提醒合併財務報表使用者注意合併財務報表之相關揭露，或於該等揭露係屬不適當時修正查核意見。本會計師之結論係以截至查核報告日所取得之查核證據為基礎。惟未來事件或情況可能導致岱煒集團不再具有繼續經營之能力。
5. 評估合併財務報表（包括相關附註）之整體表達、結構及內容，以及合併財務報表是否允當表達相關交易及事件。
6. 對於集團內組成個體之財務資訊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對合併財務報表表示意見。本會計師負責集團查核案件之指導、監督及執行，並負責形成合併財務報表之查核意見。

本會計師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包括所規劃之查核範圍及時間，以及重大查核發現（包括於查核過程中所辨認之內部控制顯著缺失）。

資 誠 聯 合 會 計 師 事 務 所

涂展源



會計師

黃世鈞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核准簽證文號：金管證審字第 1120348565 號

金管證審字第 1050029449 號

中 華 民 國 1 1 3 年 3 月 1 1 日


 岱煒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資產負債表
 民國112年及111年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資	產	附註	112 年 12 月 31 日		111 年 12 月 31 日	
			金	%	金	%
流動資產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	六(一)	\$ 44,017	20	\$ 42,620	17
1136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流	六(一)				
	動		14,700	7	23,913	10
1150	應收票據淨額	六(三)	38	-	285	-
1170	應收帳款淨額	六(三)	16,233	7	25,145	10
1180	應收帳款—關係人淨額	六(三)及七(二)	50,375	23	30,902	13
1200	其他應收款		-	-	93	-
1210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七(二)	1,047	1	1,098	-
1220	本期所得稅資產	六(十九)	191	-	-	-
130X	存貨	六(四)	19,458	9	19,502	8
1410	預付款項		820	-	1,251	1
1470	其他流動資產		18	-	372	-
11XX	流動資產合計		<u>146,897</u>	<u>67</u>	<u>145,181</u>	<u>59</u>
非流動資產						
1517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六(二)				
	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1,537	1	1,646	1
1535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	六(一)及八				
	流動		100	-	100	-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六(五)	54,516	25	45,842	19
1755	使用權資產	六(六)	4,532	2	13,597	5
1780	無形資產		7,136	3	7,714	3
1915	預付設備款	六(五)	3,266	1	30,800	12
1920	存出保證金		1,964	1	1,964	1
15XX	非流動資產合計		<u>73,051</u>	<u>33</u>	<u>101,663</u>	<u>41</u>
1XXX	資產總計		<u>\$ 219,948</u>	<u>100</u>	<u>\$ 246,844</u>	<u>100</u>

(續次頁)


 岱煒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資產負債表
 民國112年及111年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負債及權益		附註	112 年 12 月 31 日		111 年 12 月 31 日			
			金	額	%	金	額	%
流動負債								
2170	應付帳款		\$	28,758	13	\$	26,860	11
2180	應付帳款－關係人	七(二)		6,716	3		8,968	4
2200	其他應付款	六(七)		14,351	7		13,664	5
2280	租賃負債－流動			4,594	2		9,003	4
2300	其他流動負債	七(二)		13,087	6		730	-
21XX	流動負債合計			<u>67,506</u>	<u>31</u>		<u>59,225</u>	<u>24</u>
非流動負債								
2580	租賃負債－非流動			-	-		4,594	2
2645	存入保證金			6	-		6	-
25XX	非流動負債合計			<u>6</u>	<u>-</u>		<u>4,600</u>	<u>2</u>
2XXX	負債總計			<u>67,512</u>	<u>31</u>		<u>63,825</u>	<u>26</u>
權益								
股本		六(十)						
3110	普通股股本			409,970	186		409,970	166
資本公積		六(十一)						
3200	資本公積			430,595	195		430,562	174
保留盈餘		六(十二)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1,957	1		1,957	1
3350	待彌補虧損		(682,589)	(310)	(652,083)	(264)
其他權益								
3400	其他權益		(7,497)	(3)	(7,387)	(3)
3XXX	權益總計			<u>152,436</u>	<u>69</u>		<u>183,019</u>	<u>74</u>
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九						
重大之期後事項		十一						
3X2X	負債及權益總計		\$	<u>219,948</u>	<u>100</u>	\$	<u>246,844</u>	<u>100</u>

後附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蔡鎮隆



經理人：陳和昌



會計主管：陳俊穎




 岱 燁 科 技 股 份 有 限 公 司 及 子 公 司
 合 併 綜 合 損 益 表
 民 國 112 年 及 111 年 1 月 1 日 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每股(虧損)為新台幣元外)

項目	附註	112 年 度		111 年 度	
		金 額	%	金 額	%
4000 營業收入	六(十三)及七(二)	\$ 197,371	100	\$ 194,597	100
5000 營業成本	六(四)(十七)及七(二)	(190,274)	(97)	(195,926)	(101)
5900 營業毛利(毛損)		7,097	3	(1,329)	(1)
營業費用	六(十七)及七(二)				
6100 推銷費用		(8,836)	(5)	(8,800)	(4)
6200 管理費用		(16,340)	(8)	(20,495)	(11)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13,813)	(7)	(15,933)	(8)
6450 預期信用減損損失	十二(二)	(432)	-	-	-
6000 營業費用合計		(39,421)	(20)	(45,228)	(23)
6900 營業損失		(32,324)	(17)	(46,557)	(24)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7100 利息收入		611	-	316	-
7010 其他收入	六(十四)	1,954	1	6,002	3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	六(十五)及七(二)	(513)	-	5,615	3
7050 財務成本	六(十六)	(237)	-	-	-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1,815	1	11,933	6
7900 稅前淨損		(30,509)	(16)	(34,624)	(18)
7950 所得稅利益	六(十九)	3	-	3	-
8200 本期淨損		(\$ 30,506)	(16)	(\$ 34,621)	(18)
其他綜合損益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16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未實現評價損益		(\$ 109)	-	(\$ 1,684)	(1)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6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1)	-	8	-
8300 其他綜合損益(淨額)		(\$ 110)	-	(\$ 1,676)	(1)
8500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30,616)	(16)	(\$ 36,297)	(19)
淨損歸屬於：					
8610 母公司業主		(\$ 30,506)	(16)	(\$ 34,621)	(18)
綜合損失總額歸屬於：					
8710 母公司業主		(\$ 30,616)	(16)	(\$ 36,297)	(19)
基本每股(虧損)	六(二十)				
9750 本期淨損		(\$ 0.74)		(\$ 0.84)	
稀釋每股(虧損)	六(二十)				
9850 本期淨損		(\$ 0.74)		(\$ 0.84)	

後附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蔡鎮隆



經理人：陳和昌



會計主管：陳俊穎




 岱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權益變動表
 民國112年及111年12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歸屬於本公司業主之權益
 資本公積 盈餘 其他權益
 附註 普通股 股本 發行溢價 員工認股權 其他 法定盈餘公積 待彌補虧損 差額 (損) 益 合計

111 年 度

111年1月1日餘額	\$ 409,970	\$ 430,112	\$ 336	\$ 53	\$ 1,957	(\$ 617,462)	(\$ 41)	(\$ 5,670)	\$ 219,255
本期淨損	-	-	-	-	-	(34,621)	-	-	(34,621)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	-	-	-	-	-	8	(1,684)	(1,676)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	-	-	-	(34,621)	8	(1,684)	(36,297)
員工認股權酬勞成本	六(九)	-	61	-	-	-	-	-	61
111年12月31日餘額	\$ 409,970	\$ 430,112	\$ 397	\$ 53	\$ 1,957	(\$ 652,083)	(\$ 33)	(\$ 7,354)	\$ 183,019

112 年 度

112年1月1日餘額	\$ 409,970	\$ 430,112	\$ 397	\$ 53	\$ 1,957	(\$ 652,083)	(\$ 33)	(\$ 7,354)	\$ 183,019
本期淨損	-	-	-	-	-	(30,506)	-	-	(30,506)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	-	-	-	-	-	(1)	(109)	(110)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	-	-	-	(30,506)	(1)	(109)	(30,616)
員工認股權酬勞成本	六(九)	-	33	-	-	-	-	-	33
員工認股權失效	六(九)	-	(5)	5	-	-	-	-	-
112年12月31日餘額	\$ 409,970	\$ 430,112	\$ 425	\$ 58	\$ 1,957	(\$ 682,589)	(\$ 34)	(\$ 7,463)	\$ 152,436

後附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蔡鎮隆




經理人：陳和昌



會計主管：陳俊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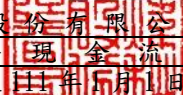



 岱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現金流量表
 民國112年及111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附註	112 年 度		111 年 度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本期稅前淨損		(\$ 30,509)	(\$	34,624)
調整項目				
收益費損項目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折舊費用	六(十七)	23,514		17,839
使用權資產折舊費用	六(十七)	9,065		8,950
無形資產攤銷費用	六(十七)	1,368		1,308
預期信用減損損失	十二(二)	432		-
利息費用	六(十六)	237		-
利息收入		(611)	(316)
股份基礎給付酬勞成本	六(九)	33		61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損失(利益)	六(十五)	354	(1,084)
預付設備款轉入費用		415		306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負債變動數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之淨變動				
應收票據淨額		247	(31)
應收帳款總額		8,480		4,164
應收帳款－關係人淨額		(19,473)	(7,119)
其他應收款		93		607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51	(1,098)
存貨		44		7,439
預付款項		431	(448)
其他流動資產		354	(350)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負債之淨變動				
應付帳款		1,898	(4,501)
應付帳款－關係人		(2,252)	(7,615)
其他應付款		735	(3,968)
其他流動負債		12,357		334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入(流出)		7,263	(4,916)
收取之利息		611		316
支付之利息		(237)	(-
支付之所得稅		(191)	(-
退還之所得稅		3		3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流出)		7,449	(4,597)

(續次頁)


 岱煒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現金流量表
 民國112年及111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附註	112 年 度	111 年 度
<u>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u>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增加)減少		\$ 9,213	\$ 56,587
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六(二十一)	(2,314)	(18,249)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	1,506
取得無形資產		(790)	(42)
預付設備款(增加)		(3,601)	(28,271)
預付設備款(減少)		444	-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2,952	11,531
<u>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u>			
租賃負債本金償還	六(二十二)	(9,003)	(9,240)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9,003)	(9,240)
匯率變動之影響		(1)	8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增加(減少)數		1,397	(2,298)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42,620	44,918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 44,017	\$ 42,620

後附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蔡鎮隆



經理人：陳和昌



會計主管：陳俊穎



岱煒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民國112年及111年度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一、公司沿革

岱煒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本公司」)於民國90年9月在中華民國設立，本公司及子公司(以下簡稱「本集團」)主要營業項目為電子零組件製造及電子材料批發等業務。本公司於民國103年12月4日經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核准登錄興櫃買賣。另自民國110年9月1日起終止登入興櫃買賣。

二、通過合併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本合併財務報表已於民國113年3月11日經董事會通過發布。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一)已採用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簡稱「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新發布、修正後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會計準則之影響

下表彙列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民國112年適用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會計準則之新發布、修正及修訂之準則及解釋：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 發布之生效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之修正「會計政策之揭露」	民國112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8號之修正「會計估計值之定義」	民國112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2號之修正「與單一交易所產生之資產及負債有關之遞延所得稅」	民國112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2號之修正「國際租稅變革—支柱二規則範本」	民國112年5月23日

本集團經評估上述準則及解釋對本集團合併財務狀況與合併財務績效並無重大影響。

(二)尚未採用金管會認可之新發布、修正後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會計準則之影響

下表彙列金管會認可之民國113年適用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會計準則之新發布、修正及修訂之準則及解釋：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 發布之生效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6號之修正「售後租回中之租賃負債」	民國113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之修正「負債之流動或非流動分類」	民國113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之修正「具合約條款之非流動負債」	民國113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7號及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7號之修正「供應商融資安排」	民國113年1月1日

本集團經評估上述準則及解釋對本集團合併財務狀況與合併財務績效並無重大影響。

(三)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發布但尚未經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會計準則之影響

下表彙列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發布但尚未納入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會計準則之新發布、修正及修訂之準則及解釋：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 發布之生效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0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之修正「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待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決定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7號「保險合約」	民國112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7號「保險合約」之修正	民國112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7號之修正「初次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7號及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比較資訊」	民國112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21號之修正「缺乏可兌換性」	民國114年1月1日

本集團經評估上述準則及解釋對本集團合併財務狀況與合併財務績效並無重大影響。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編製本合併財務報表所採用之主要會計政策說明如下。除另有說明外，此等政策在所有報導期間一致地適用。

(一) 遵循聲明

本合併財務報表係依據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與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以下簡稱IFRSs)編製。

(二) 編製基礎

1. 除下列重要項目外，本合併財務報表係按歷史成本編製：

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2. 編製符合 IFRSs 之財務報告需要使用一些重要會計估計值，在應用本集團的會計政策過程中亦需要管理階層運用其判斷，涉及高度判斷或複雜性之項目，或涉及合併財務報告之重大假設及估計之項目，請詳附註五說明。

(三) 合併基礎

1. 合併財務報表編製原則

(1) 本集團將所有子公司納入合併財務報表編製之個體。子公司指受本集團控制之個體(包括結構型個體)，當本集團暴露於來自對該個體之參

與之變動報酬或對該等變動報酬享有權利，且透過對該個體之權力有能力影響該等報酬時，本集團即控制該個體。子公司自本集團取得控制之日起納入合併財務報表，於喪失控制之日起終止合併。

(2)集團內公司間之交易、餘額及未實現損益業已銷除。子公司之會計政策已作必要之調整，與本集團採用之政策一致。

2. 列入合併財務報表之子公司：

投資公司 名稱	子公司 名稱	業務性質	所持股權百分比		說明
			112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本公司	TOP WILL INTERNATIONAL LTD.	控股公司	-	100	註
本公司	深圳岱桓貿易 有限公司	連接器銷售等業 務	100	100	註
TOP WILL INTERNATIONAL LTD.	深圳岱桓貿易 有限公司	連接器銷售等業 務	-	-	註

上述列入民國 112 年及 111 年 12 月 31 日合併財務報表之非重要子公司 - TOP WILL INTERNATIONAL LTD. 及深圳岱桓貿易有限公司，其民國 112 年及 111 年 12 月 31 日之財務報表皆經本公司會計師查核。

註：本公司於民國 110 年 6 月 16 日經董事會決議，向 TOP WILL INTERNATIONAL LTD. 取得其 100% 持有深圳岱桓貿易有限公司全數股權，待股權移轉完成後 TOP WILL 將進行解散清算。民國 111 年 3 月 31 日本公司業已取得深圳岱桓貿易有限公司全數股權，TOP WILL INTERNATIONAL LTD. 於民國 112 年 7 月 13 日已清算完結註銷。

3. 未列入合併財務報表之子公司：無。

4. 子公司會計期間不同之調整及處理方式：無。

5. 重大限制：無。

6. 對本集團具重大性之非控制權益之子公司：無。

(四) 外幣換算

本集團內每一個體之財務報表所列之項目，均係以該個體營運所處主要經濟環境之貨幣（即功能性貨幣）衡量。本公司之功能性貨幣為「新台幣」，子公司之功能性貨幣為「美金」及「人民幣」。本合併財務報表係以本公司之功能性貨幣「新台幣」作為表達貨幣列報。

1. 外幣交易及餘額

(1) 外幣交易採用交易日或衡量日之即期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換算此等交易產生之換算差額認列為當期損益。

(2) 外幣貨幣性資產及負債餘額，按資產負債表日之即期匯率評價調整，因調整而產生之換算差額認列為當期損益。

(3) 外幣非貨幣性資產及負債餘額，屬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者，按資產負債表日之即期匯率評價調整，因調整而產生之兌換差額認列為當

期損益；屬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者，按資產負債表日之即期匯率評價調整，因調整而產生之兌換差額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項目；屬非按公允價值衡量者，則按初始交易日之歷史匯率衡量。

(4)所有兌換損益於合併綜合損益表之「其他利益及損失」列報。

2. 國外營運機構之換算

功能性貨幣與表達貨幣不同之所有集團個體，其經營結果和財務狀況以下列方式換算為表達貨幣：

(1)表達於每一資產負債表之資產及負債係以該資產負債表日之收盤匯率換算；

(2)表達於每一綜合損益表之收益及費損係以當期平均匯率換算；及

(3)所有因換算而產生之兌換差額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

(五) 資產負債區分流動及非流動之分類標準

1. 資產符合下列條件之一者，分類為流動資產：

(1)預期將於正常營業週期中實現該資產，或意圖將其出售或消耗者。

(2)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者。

(3)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十二個月內實現者。

(4)現金或約當現金，但於資產負債表日後至少十二個月交換或用以清償負債受到限制者除外。

本集團將所有不符合上述條件之資產分類為非流動。

2. 負債符合下列條件之一者，分類為流動負債：

(1)預期將於正常營業週期中清償者。

(2)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者。

(3)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十二個月內到期清償者。

(4)不能無條件將清償期限遞延至資產負債表日後至少十二個月者。負債之條款，可能依交易對方之選擇，以發行權益工具而導致清償者，不影響其分類。

本集團將所有不符合上述條件之負債分類為非流動。

(六) 約當現金

約當現金係指短期並具高度流動性之投資，該投資可隨時轉換成定額現金且價值變動之風險甚小。定期存款符合前述定義且其持有目的係為滿足營運上之短期現金承諾者，分類為約當現金。

(七)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1. 係指原始認列時作一不可撤銷之選擇，將非持有供交易之權益工具投資的公允價值變動列報於其他綜合損益。

2. 本集團對於符合交易慣例之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係採用交易日會計。

3. 本集團於原始認列時按其公允價值加計交易成本衡量，後續按公允價值衡量；屬權益工具之公允價值變動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於除列時，先前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累積利益或損失後續不得重分類至損益，轉列至

保留盈餘項下。當收取股利之權利確立，與股利有關之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及股利金額能可靠衡量時，本集團於損益認列股利收入。

(八)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1. 係指同時符合下列條件者：

(1) 在以收取合約現金流量為目的之經營模式下持有該金融資產。

(2) 該金融資產之合約條款產生特定日期之現金流量，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

2. 本集團對於符合交易慣例之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係採用交易日會計。

3. 本集團於原始認列時按其公允價值加計交易成本衡量，後續採有效利息法按攤銷程序於流通期間內認列利息收入，及認列減損損失，並於除列時，將其利益或損失認列於損益。

4. 本集團持有不符合約當現金之定期存款，因持有期間短，折現之影響不重大，係以投資金額衡量。

(九) 應收帳款及票據

1. 係指依合約約定，已具無條件收取因移轉商品或勞務所換得對價金額權利之帳款及票據。

2. 屬未付息之短期應收帳款及票據，因折現之影響不大，本集團係以原始發票金額衡量。

(十) 金融資產減損

本集團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就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考量所有合理且可佐證之資訊(包括前瞻性者)後，對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並未顯著增加者，按十二個月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備抵損失；對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已顯著增加者，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備抵損失；就不包含重大財務組成部分之應收帳款，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備抵損失。

(十一) 金融資產之除列

當本集團對收取來自金融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失效時，將除列金融資產。

(十二) 出租人之租賃交易-營業租賃

營業租賃之租賃收益扣除給予承租人之任何誘因，於租賃期間內按直線法攤銷認列當期利益。

(十三) 存貨

存貨按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者衡量，成本依加權平均法決定。製成品及在製品之成本包括原料、直接人工、其他直接成本及生產相關之製造費用，惟不包括借款成本。比較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時，採逐項比較法，

淨變現價值係指在正常營業過程中之估計售價減除至完工尚須投入之估計成本及完成出售所需之估計成本後之餘額。

(十四)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以取得成本為入帳基礎，並將購建期間之有關利息資本化。
2. 後續成本只有在與該項目有關之未來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本集團，且該項目之成本能可靠衡量時，才包括在資產之帳面金額或認列為一項單獨資產。被重置部分之帳面金額應除列。所有其他維修費用於發生時認列為當期損益。
3.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後續衡量採成本模式，按估計耐用年限以直線法計提折舊。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各項組成若屬重大，則單獨提列折舊。
4. 本集團於每一財務年度結束日對各項資產之殘值、耐用年限及折舊方法進行檢視，若殘值及耐用年限之預期值與先前之估計不同時，或資產所含之未來經濟效益之預期消耗型態已有重大變動，則自變動發生日起依國際會計準則第8號「會計政策、會計估計值變動及錯誤」之會計估計值變動規定處理。各項資產之耐用年限如下：

機器設備	2年 ~ 10年
模具設備	3年 ~ 9年
辦公設備	3年 ~ 6年
租賃改良	2年 ~ 5年
其他	3年 ~ 5年

(十五) 承租人之租賃交易－使用權資產/租賃負債

1. 租賃資產於可供本集團使用之日認列為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當租賃合約係屬短期租賃或低價值標的資產之租賃時，將租賃給付採直線法於租賃期間認列為費用。
2. 租賃負債於租賃開始日將尚未支付之租賃給付按本集團增額借款利率折現後之現值認列，租賃給付包括固定給付，減除可收取之任何租賃誘因。後續採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法衡量，於租賃期間提列利息費用。當非屬合約修改造成租賃期間或租賃給付變動時，將重評估租賃負債，並將再衡量數調整使用權資產。
3. 使用權資產於租賃開始日按成本認列，成本包括租賃負債之原始衡量金額，後續採成本模式衡量，於使用權資產之耐用年限屆滿時或租賃期間屆滿時兩者之較早者，提列折舊費用。當租賃負債重評估時，使用權資產將調整租賃負債之任何再衡量數。
4. 對減少租賃範圍之租賃修改，承租人將減少使用權資產之帳面金額以反映租賃部分或全面之終止，並將其與租賃負債再衡量金額間之差異認列於損益中。

(十六) 無形資產

電腦軟體以取得成本認列，依直線法按估計耐用年限 3~10 年攤銷。

(十七) 非金融資產減損

本集團於資產負債表日針對有減損跡象之資產，估計其可回收金額，當可回收金額低於其帳面價值時，則認列減損損失。可回收金額係指一項資產之公允價值減處分成本或其使用價值，兩者較高者。當以前年度已認列資產減損之情況不存在或減少時，則迴轉減損損失，惟迴轉減損損失而增加之資產帳面金額，不超過該資產若未認列減損損失情況下減除折舊或攤銷後之帳面金額。

(十八) 應付帳款及票據

1. 係指因賒購原物料、商品或勞務所發生之債務及因營業與非因營業而發生之應付票據。
2. 屬未付息之短期應付帳款及票據，因折現之影響不大，本集團係以原始發票金額衡量。

(十九) 金融負債之除列

本集團於合約明定之義務履行、取消或到期時，除列金融負債。

(二十) 員工福利

1. 短期員工福利
短期員工福利係以預期支付之非折現金額衡量，並於相關服務提供時認列為費用。
2. 退休金
對於確定提撥計畫，係依權責發生基礎將應提撥之退休基金數額認列為當期之退休金成本。預付提撥金於可退還現金或減少未來給付之範圍內認列為資產。
3. 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
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係於具法律或推定義務且金額可合理估計時，認列為費用及負債。嗣後決議實際配發金額與估列金額有差異時，則按會計估計變動處理。

(二十一) 員工股份基礎給付

以權益交割之股份基礎給付協議係於給與日以所給與權益商品之公允價值衡量所取得之員工勞務，於既得期間認列為酬勞成本，並相對調整權益。權益商品之公允價值應反映市價既得條件及非既得條件之影響。認列之酬勞成本係隨著預期將符合服務條件及非市價既得條件之獎酬數量予以調整，直至最終認列金額係以既得日既得數量認列。

(二十二) 所得稅

1. 所得稅費用包含當期及遞延所得稅。除與列入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列入權益之項目有關之所得稅分別列入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列入權益外，所得稅係認列於損益。
2. 本集團依據營運及產生應課稅所得之所在國家在資產負債表日已立法或已實質性立法之稅率計算當期所得稅。管理階層就適用所得稅相關法規定期評估所得稅申報之狀況，並在適用情況下根據預期須向稅捐機關支付之稅款估列所得稅負債。未分配盈餘依所得稅法加徵之所得稅，嗣盈餘產生年度之次年度於股東會通過盈餘分派案後，始就實際盈餘之分派情形，認列未分配盈餘所得稅費用。
3. 遞延所得稅採用資產負債表法，按資產及負債之課稅基礎與其於合併資產負債表之帳面金額所產生之暫時性差異認列。若投資子公司產生之暫時性差異，本集團可以控制暫時性差異迴轉之時點，且暫時性差異很有可能於可預見之未來不會迴轉者則不予認列。遞延所得稅採用在資產負債表日已立法或已實質性立法，並於有關之遞延所得稅資產實現或遞延所得稅負債清償時預期適用之稅率（及稅法）為準。
4. 遞延所得稅資產於暫時性差異很有可能用以抵減未來應課稅所得之範圍內認列，並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重評估未認列及已認列之遞延所得稅資產。
5. 當有法定執行權將所認列之當期所得稅資產及負債金額互抵且有意圖以淨額基礎清償或同時實現資產及清償負債時，始將當期所得稅資產及當期所得稅負債互抵；當有法定執行權將當期所得稅資產及當期所得稅負債互抵，且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由同一稅捐機關課徵所得稅之同一納稅主體、或不同納稅主體產生但各主體意圖以淨額基礎清償或同時實現資產及清償負債時，始將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互抵。

(二十三) 股本

普通股分類為權益。直接歸屬於發行新股或認股權之增額成本以扣除所得稅後之淨額於權益中列為價款減項。

(二十四) 收入認列

1. 商品銷售

- (1) 本集團製造並銷售電子零組件及電子材料相關產品，銷貨收入於產品之控制移轉予客戶時認列。當產品被運送至指定地點、陳舊過時及減失之風險已移轉予客戶、且客戶依據銷售合約接受產品或有客觀證據證明所有接受標準皆已滿足時，商品交付方屬發生。
- (2) 銷貨交易之收款條件通常為月結 30 天至 150 天到期，因移轉所承諾之商品或服務予客戶與客戶付款間之時間間隔未有超過一年者，因此本公司並未調整交易價格以反映貨幣時間價值。

(3)應收帳款於商品交付予客戶時認列，因自該時點起本集團對合約價款具無條件權利，僅須時間經過即可自客戶收取對價。

2. 取得客戶合約成本

本集團為取得客戶合約所發生之增額成本雖預期可回收，惟相關合約期間短於一年，故將該等成本於發生時認列於費用。

(二十五) 政府補助

政府補助於可合理確信企業將遵循政府補助所附加之條件，且將可收到該項補助時，按公允價值認列。若政府補助之性質係補償本集團發生之費用，則在相關費用發生期間依有系統之基礎將政府補助認列為當期損益。

(二十六) 營運部門

本集團營運部門資訊與提供給主要營運決策者之內部管理報告採一致之方式報導。主要營運決策者負責分配資源予營運部門並評估其績效，經辨識本集團之主要營運決策者為董事會。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本集團編製本合併財務報表時，管理階層已運用其判斷以決定所採用之會計政策，並依據資產負債表日當時之情況對於未來事件之合理預期以作出會計估計值及假設。所作出之重大會計估計值與假設可能與實際結果存有差異，將考量歷史經驗及其他因子持續評估及調整。該等估計及假設具有導致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於下個財務年度調整之風險。請詳下列對重大會計估計與假設不確定性之說明：

(一) 會計政策採用之重要判斷

本集團採用之會計政策經評估尚無重大之不確定性。

(二) 重要會計估計值及假設

1. 存貨之評價

由於存貨須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者計價，故本集團必須運用判斷及估計決定資產負債表日存貨之淨變現價值。由於科技快速變遷，本集團評估資產負債表日存貨因正常損耗、過時陳舊或無市場銷售價值之金額，並將存貨成本沖減至淨變現價值。此存貨評價主要係採用近期售價及考量未來特定期間內之產品需求為估計基礎，故可能產生重大變動。

2. 機器設備及模具設備減損評估

資產減損評估過程中，本集團需依賴主觀判斷並依據資產使用模式及產業特性，決定特定資產群組之獨立現金流量、資產耐用年數及未來可能產生之收益與費損，任何由於經濟狀況之變遷或集團策略所帶來的估計改變均可能在未來造成減損。

六、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一)現金及約當現金

	112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庫存現金及週轉金	\$ 20	\$ 20
支票存款及活期存款	31,997	30,600
定期存款	12,000	12,000
	<u>\$ 44,017</u>	<u>\$ 42,620</u>

1. 本集團往來之金融機構信用品質良好，且本集團與多家金融機構往來以分散信用風險，預期發生違約之可能性甚低。
2. 本集團將用途受限之現金及約當現金轉列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民國112年及111年12月31日之金額皆為\$100，請詳附註八之說明。
3. 本集團已將三個月以上至一年內到期之定期存款轉列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民國112年及111年12月31日之金額分別為\$14,700及\$23,913。

(二)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112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非流動項目：		
茂丞科技	\$ 8,889	\$ 8,889
評價調整	(7,352)	(7,243)
	<u>\$ 1,537</u>	<u>\$ 1,646</u>

1. 本集團選擇將屬策略性投資之股票投資分類為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2.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認列於綜合(損)益之情形，請詳合併綜合損益表。
3. 本集團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未有提供質押之情況。
4. 相關公允價值資訊，請詳附註十二(三)之說明。

(三)應收票據及帳款

	112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應收票據	\$ 38	\$ 285
應收帳款	\$ 16,665	\$ 25,145
應收帳款-關係人	50,375	30,902
小計	67,040	56,047
減：備抵損失	(432)	-
	<u>\$ 66,608</u>	<u>\$ 56,047</u>

1. 本集團應收票據及帳款之帳齡分析及相關信用風險資訊，請詳附註十二(二)之說明。
2. 民國 112 年及 111 年 12 月 31 日之應收票據及帳款餘額均為客戶合約所產生，另於民國 111 年 1 月 1 日客戶合約之應收票據及帳款餘額分別為 \$254 及 \$53,092。
3. 本集團對上述應收票據及帳款並未持有任何的擔保品。

(四) 存貨

	112年12月31日		
	成本	備抵跌價損失	帳面金額
原料	\$ 4,779	(\$ 1,494)	\$ 3,285
在製品及半成品	20,756	(6,898)	13,858
製成品	1,766	(751)	1,015
商品	542	(542)	-
在途存貨	1,300	-	1,300
	<u>\$ 29,143</u>	<u>(\$ 9,685)</u>	<u>\$ 19,458</u>
	111年12月31日		
	成本	備抵跌價損失	帳面金額
原料	\$ 5,298	(\$ 1,832)	\$ 3,466
在製品及半成品	25,163	(11,006)	14,157
製成品	1,208	(154)	1,054
商品	1,173	(405)	768
在途存貨	57	-	57
	<u>\$ 32,899</u>	<u>(\$ 13,397)</u>	<u>\$ 19,502</u>

1. 本集團存貨未有提供質押之情形。
2. 本集團當期認列為費損之存貨成本：

	112年度	111年度
已出售存貨成本	\$ 195,596	\$ 187,606
存貨(回升利益)跌價損失(註)	(3,712)	3,879
未分攤製造費用	979	6,544
出售下腳及廢料收入	(2,589)	(2,103)
	<u>\$ 190,274</u>	<u>\$ 195,926</u>

註：存貨回升利益係將原已提列備抵存貨跌價損失之存貨出售，致期末備抵存貨跌價損失減少，而產生存貨回升利益。

(五)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機器設備	模具設備	辦公設備	租賃改良	其他	合計
112年1月1日						
成本	\$ 216,759	\$ 204,524	\$ 7,600	\$ 3,082	\$ 784	\$ 432,749
累計折舊及減損	(196,590)	(181,110)	(6,951)	(1,472)	(784)	(386,907)
	<u>\$ 20,169</u>	<u>\$ 23,414</u>	<u>\$ 649</u>	<u>\$ 1,610</u>	<u>\$ -</u>	<u>\$ 45,842</u>
112年						
1月1日	\$ 20,169	\$ 23,414	\$ 649	\$ 1,610	\$ -	\$ 45,842
增添	34	1,425	807	-	-	2,266
本期移轉	4,989	25,287	-	-	-	30,276
處分	(354)	-	-	-	-	(354)
折舊費用	(12,349)	(9,988)	(396)	(781)	-	(23,514)
12月31日	<u>\$ 12,489</u>	<u>\$ 40,138</u>	<u>\$ 1,060</u>	<u>\$ 829</u>	<u>\$ -</u>	<u>\$ 54,516</u>
112年12月31日						
成本	\$ 212,529	\$ 229,145	\$ 7,714	\$ 2,334	\$ 784	\$ 452,506
累計折舊及減損	(200,040)	(189,007)	(6,654)	(1,505)	(784)	(397,990)
	<u>\$ 12,489</u>	<u>\$ 40,138</u>	<u>\$ 1,060</u>	<u>\$ 829</u>	<u>\$ -</u>	<u>\$ 54,516</u>
	機器設備	模具設備	辦公設備	租賃改良	其他	合計
111年1月1日						
成本	\$ 225,059	\$ 189,230	\$ 7,077	\$ 2,030	\$ 1,570	\$ 424,966
累計折舊及減損	(198,342)	(181,041)	(6,097)	(951)	(1,534)	(387,965)
	<u>\$ 26,717</u>	<u>\$ 8,189</u>	<u>\$ 980</u>	<u>\$ 1,079</u>	<u>\$ 36</u>	<u>\$ 37,001</u>
111年						
1月1日	\$ 26,717	\$ 8,189	\$ 980	\$ 1,079	\$ 36	\$ 37,001
增添	3,098	13,610	619	1,053	-	18,380
本期移轉	1,295	7,427	-	-	-	8,722
處分	(357)	-	(65)	-	-	(422)
折舊費用	(10,584)	(5,812)	(885)	(522)	(36)	(17,839)
12月31日	<u>\$ 20,169</u>	<u>\$ 23,414</u>	<u>\$ 649</u>	<u>\$ 1,610</u>	<u>\$ -</u>	<u>\$ 45,842</u>
111年12月31日						
成本	\$ 216,759	\$ 204,524	\$ 7,600	\$ 3,082	\$ 784	\$ 432,749
累計折舊及減損	(196,590)	(181,110)	(6,951)	(1,472)	(784)	(386,907)
	<u>\$ 20,169</u>	<u>\$ 23,414</u>	<u>\$ 649</u>	<u>\$ 1,610</u>	<u>\$ -</u>	<u>\$ 45,842</u>

1. 本集團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未有提供質押擔保及利息資本化之情形。
2. 本集團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均係供自用。
3. 民國 112 年及 111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團尚未轉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預付設備款分別為 \$3,266 及 \$30,800。

(六) 租賃交易－承租人

1. 本集團租賃之標的資產包括建物，租賃合約之期間通常介於 1 到 5 年。租賃合約是採個別協商並包含各種不同的條款及條件，除租賃之資產不得用作借貸擔保外，未有加諸其他之限制。
2. 本集團承租之房屋及建築之租賃期間不超過 12 個月。
3. 使用權資產之帳面價值與認列之折舊費用資訊：

	<u>112年度</u>	<u>111年度</u>
1月1日	\$ 13,597	\$ 8,950
增添	-	13,597
折舊費用	(9,065)	(8,950)
12月31日	<u>\$ 4,532</u>	<u>\$ 13,597</u>

4. 與租賃合約有關之損(益)項目資訊：

	<u>112年度</u>	<u>111年度</u>
<u>影響當期損(益)之項目</u>		
租賃負債之利息費用	\$ 237	\$ -
屬短期租賃合約之費用	11	11
	<u>\$ 248</u>	<u>\$ 11</u>

5. 本集團於民國 112 年及 111 年度除上述附註六(六)4. 所述之租賃相關費用之現金流出外，另因租賃負債本金償還產生之現金流出總額，請詳附註六(二十二)之說明。

(七) 其他應付款

	<u>112年12月31日</u>	<u>111年12月31日</u>
應付獎金	\$ 2,885	\$ 2,495
應付薪資	4,824	4,756
應付勞務費	1,014	720
應付設備款	194	242
其他	5,434	5,451
	<u>\$ 14,351</u>	<u>\$ 13,664</u>

(八) 退休金－確定提撥退休辦法

1. 自民國 94 年 7 月 1 日起，本公司依據「勞工退休金條例」，訂有確定提撥之退休辦法，適用於本國籍之員工。本公司就員工選擇適用「勞工退休金條例」所定之勞工退休金制度部分，每月按薪資之 6% 提繳勞工退休金至勞保局員工個人帳戶，員工退休金之支付依員工個人之退休金專戶及累積收益之金額採月退休金或一次退休金方式領取。
2. 本集團合併財務報表之子公司按所在國當地政府規定之養老退休保險制度，依當地員工薪資總額提撥養老退休保險金，本集團除按月提撥外，無進一步義務。

3. 本集團民國 112 年及 111 年度上開退休金辦法認列之退休金成本分別為 \$2,795 及 \$2,988。

(九) 股份基礎給付

1. 民國 112 年及 111 年度，本集團之股份基礎給付協議如下：

協議之類型	給與日	給與數量	每單位可 認購股數(股)	合約 期間	既得條件
員工認股權計畫-A	108.5.27	2,400單位	1,000	5年	註
員工認股權計畫-B	108.5.27	1,200單位	1,000	5年	註

註：自被授予員工認股權憑證屆滿二年後，可依下列時程比例行使認股權：

時程	累計可行使認股權比例
屆滿二年	30%
屆滿三年	60%
屆滿四年	100%

上述股份基礎給付協議中均係以權益交割。

2. 上述股份基礎給付協議之詳細資訊如下：

	112年			
	員工認股權計畫-A		員工認股權計畫-B	
	認股權數量 (仟股)	履約價格 (元)	認股權數量 (仟股)	履約價格 (元)
1月1日期初流通在外認股權	580	19	242	15
本期喪失認股權-未既得	(8)	19	(4)	15
本期喪失認股權-已既得	(6)	19	(3)	15
12月31日期末流通在外認股權	566	19	235	15
12月31日期末可執行認股權	170	19	92	15

	111年			
	員工認股權計畫-A		員工認股權計畫-B	
	認股權數量 (仟股)	履約價格 (元)	認股權數量 (仟股)	履約價格 (元)
1月1日期初流通在外認股權	621	19	261	15
本期喪失認股權-未既得	(41)	19	(19)	15
12月31日期末流通在外認股權	580	19	242	15
12月31日期末可執行認股權	310	19	117	15

3. 資產負債表日流通在外之認股權到期日及履約價格如下：

核准發行日	到期日	112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股數 (仟股)	履約 價格(元)	股數 (仟股)	履約 價格(元)
108年5月27日	113年5月27日	566	19	580	19
108年5月27日	113年5月27日	235	15	242	15

4. 本公司給與日給與之股份基礎給付交易使用 Black-Scholes 選擇權評價模式估計認股選擇權之公允價值，相關資訊如下：

協議之類型	給與日	履約價格 (元)	預期波動率	預期存續期間	預期股利 (元)	無風險利率	每單位公允價值 (元)
員工認股權計畫-A	108.5.27	19	36.23%-37.82%	3.5~4.5年	-	0.55%~0.58%	0.29~0.51
員工認股權計畫-B	108.5.27	15	36.23%-37.82%	3.5~4.5年	-	0.55%~0.58%	0.53~0.81

5. 股份基礎給付交易產生之(利益)費用如下：

	112年度	111年度
權益交割	\$ 33	\$ 61

(十)股本

民國 112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額定資本額為\$600,000，實收資本額為\$409,970，每股面額新台幣 10 元，本公司已發行股份之股款均已收訖。另，本公司民國 112 年及 111 年度之流通在外普通股均未變動，均為 40,997,000 股。

(十一)資本公積

依公司法規定，超過票面金額發行股票所得之溢額及受領贈與之所得之資本公積，除得用於彌補虧損外，於公司無累積虧損時，按股東原有股份之比例發給新股或現金。另依證券交易法之相關規定，以上開資本公積撥充資本時，每年以其合計數不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十為限。公司非於盈餘公積填補資本虧損仍有不足時，不得以資本公積補充之。本公司資本公積之變動情形，請詳合併權益變動表之說明。

(十二)保留盈餘

1. 依本公司章程規定，本公司年度決算如有盈餘，依法繳納稅捐，彌補累積虧損後，再提 10%為法定盈餘公積，但法定盈餘公積已達本公司實收資本額時，得不再提列，其餘再依法令規定提列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如尚有餘額，併同累積未分配盈餘，由董事會擬具盈餘分配議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分派。

本公司股利政策係依據公司所處環境及成長階段、資本支出預算及資金需求情形、兼顧股東利益及公司長期資金規劃等因素，每年就可供分配盈餘提撥不低於 10%分配股東股息紅利；惟採現金分派之數額以不低於當年度擬分派股利總額百分之十。

2. 法定盈餘公積除彌補公司虧損及按股東原有股份之比例發給新股或現金外，不得使用之，惟發給新股或現金者，以該項公積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五之部分為限。

3. 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度盈虧撥補案分別經民國 112 年 6 月 21 日及民國 111 年 6 月 30 日股東會決議通過。

4. 本公司民國 112 年度為待彌補虧損，故尚無盈餘可供分派。

(十三) 營業收入

1. 客戶合約收入之細分

本集團之收入源於某一時點移轉之商品，收入可細分為下列產品別：

產品別資訊	112年度	111年度
板對板連接器	\$ 172,017	\$ 163,291
I/O連接器	3,132	8,282
擴充埠模組	-	628
檢驗設備	21,997	20,649
其他	225	1,747
	<u>\$ 197,371</u>	<u>\$ 194,597</u>

2. 合約資產及合約負債

本集團無與客戶合約收入相關之合約資產及合約負債。

(十四) 其他收入

	112年度	111年度
政府補助收入	\$ 250	\$ 38
保險理賠收入	-	4,443
其他	1,704	1,521
	<u>\$ 1,954</u>	<u>\$ 6,002</u>

(十五) 其他利益及損失

	112年度	111年度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損)益	(\$ 354)	\$ 1,084
外幣淨兌換(損)益	(107)	4,673
其他	(52)	(142)
	<u>(\$ 513)</u>	<u>\$ 5,615</u>

(十六) 財務成本

	112年度	111年度
租賃負債利息費用	\$ 237	\$ -

(十七) 費用性質之額外資訊

	112年度	111年度
員工福利費用	<u>\$ 76,024</u>	<u>\$ 76,147</u>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折舊費用	<u>\$ 23,514</u>	<u>\$ 17,839</u>
使用權資產折舊費用	<u>\$ 9,065</u>	<u>\$ 8,950</u>
無形資產攤銷費用	<u>\$ 1,368</u>	<u>\$ 1,308</u>

(十八) 員工福利費用

	<u>112年度</u>	<u>111年度</u>
薪資費用	\$ 63,476	\$ 63,443
股份基礎給付	33	61
勞健保費用	6,288	6,196
退休金費用	2,795	2,988
董事酬金	651	597
其他	2,781	2,862
	<u>\$ 76,024</u>	<u>\$ 76,147</u>

1. 依本公司章程規定，本公司年度如有獲利，應提撥不低於 5% 為員工酬勞及不高於 3% 為董事酬勞。但公司尚有累積虧損時，應預先保留彌補數額，再依前項比例提撥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

2. 本公司民國 112 年及 111 年度為累積虧損，尚無盈餘可供分配，故未估列員工及董事酬勞。

(十九) 所得稅

1. 所得稅費用(利益)

(1) 所得稅費用(利益)組成部分：

	<u>112年度</u>	<u>111年度</u>
當期所得稅：		
本期所得稅資產	(\$ 191)	\$ -
以前年度所得稅高估	(3)	(5)
扣繳及暫繳稅款	191	2
當期所得稅總額	(3)	(3)
所得稅費用(利益)	(\$ 3)	(\$ 3)

(2) 民國 112 年及 111 年度本集團無與其他綜合損益及直接借記或貸記權益相關之所得稅。

2. 所得稅費用與會計利潤關係：

	<u>112年度</u>	<u>111年度</u>
稅前淨損按法定稅率計算之所得稅	(\$ 6,241)	(\$ 6,954)
按稅法規定免課稅之所得	-	-
暫時性差異未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	(632)	447
課稅損失未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	6,873	6,506
以前年度所得稅高估	(3)	(5)
其他	-	3
所得稅費用(利益)	(\$ 3)	(\$ 3)

3. 本集團民國 112 年及 111 年度無因暫時性差異而產生之各遞延所得稅資產或負債。

4. 本集團尚未使用之虧損扣抵之有效期限及未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之所得額如下：

(1) 民國 112 年 12 月 31 日

A. 本公司

發生年度	課稅損失	尚未 抵減金額	未認列遞延所得 稅資產之所得額	最後 扣抵年度
105-110-核定數	\$ 619,994	\$ 619,994	\$ 619,994	115-120
111-112-申報數	71,547	71,547	71,547	121-122
	<u>\$ 691,541</u>	<u>\$ 691,541</u>	<u>\$ 691,541</u>	

B. 深圳岱桓

發生年度	課稅損失	尚未 抵減金額	未認列遞延所得 稅資產之所得額	最後 扣抵年度
108-112-申報數	\$ 2,276	\$ 2,276	\$ 2,276	118-122

(2) 民國 111 年 12 月 31 日

A. 本公司

發生年度	課稅損失	尚未 抵減金額	未認列遞延所得 稅資產之所得額	最後 扣抵年度
105-109-核定數	\$ 545,202	\$ 545,202	\$ 545,202	115-119
110-111-申報數	107,178	107,178	107,178	120-121
	<u>\$ 652,380</u>	<u>\$ 652,380</u>	<u>\$ 652,380</u>	

B. 深圳岱桓

發生年度	課稅損失	尚未 抵減金額	未認列遞延所得 稅資產之所得額	最後 扣抵年度
108-111-申報數	\$ 1,706	\$ 1,706	\$ 1,706	118-121

5. 未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可減除暫時性差異：

	112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資產減損損失	\$ 1,787	\$ 2,228
存貨跌價損失	9,685	13,397
其他	3,418	2,423
	<u>\$ 14,890</u>	<u>\$ 18,048</u>

6. 本公司營利事業所得稅業經稅捐稽徵機關核定至民國 110 年度。

(二十) 每股(虧損)

	112年度		
	稅後金額	加權平均流通 在外股數(仟股)	每股(虧損) (元)
基本及稀釋每股(虧損)			
本期淨損	<u>(\$ 30,506)</u>	<u>40,997</u>	<u>(0.74)</u>

	111年度		
	稅後金額	加權平均流通 在外股數(仟股)	每股(虧損) (元)
基本及稀釋每股(虧損)			
本期淨損	(\$ 34,621)	40,997	(0.84)

註：民國 112 年及 111 年度員工認股權為反稀釋，故不予計入。

(二十一) 現金流量補充資訊

僅有部分現金支付之投資活動

	112年度	111年度
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 2,266	\$ 18,380
加：期初應付設備款	242	111
減：期末應付設備款	(194)	(242)
本期支付現金	<u>\$ 2,314</u>	<u>\$ 18,249</u>

(二十二) 來自籌資活動之負債之變動

	租賃負債 (流動/非流動)
112年1月1日	\$ 13,597
籌資現金流量之變動	(9,003)
租賃負債新增	-
112年12月31日	<u>\$ 4,594</u>

	租賃負債 (流動/非流動)
111年1月1日	\$ 9,240
籌資現金流量之變動	(9,240)
租賃負債新增	13,597
111年12月31日	<u>\$ 13,597</u>

七、關係人交易

(一)關係人之名稱及關係

<u>關係人名稱</u>	<u>與本集團之關係</u>
宣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及其子公司(宣德集團)	對本集團具重大影響力之集團
立訊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及其子公司(立訊集團)	對宣德科技具控制力之集團
林○德	本公司之董事
林○修	本公司之主要管理階層
林○蓉	本公司之主要管理階層
全體董事、總經理及主要管理階層等	本集團主要管理階層及治理單位

(二)與關係人間之重大交易事項

1. 銷貨交易

(1)營業收入

本集團對關係人銷售產品及提供勞務之明細如下：

	<u>112年度</u>	<u>111年度</u>
宣德集團	\$ 104,618	\$ 82,792
立訊集團	10,523	14,467
	<u>\$ 115,141</u>	<u>\$ 97,259</u>

(2)應收帳款

本集團因上述關係人交易而產生之應收帳款明細如下：

	<u>112年12月31日</u>	<u>111年12月31日</u>
宣德集團	\$ 46,250	\$ 20,904
立訊集團	4,125	9,998
	<u>\$ 50,375</u>	<u>\$ 30,902</u>

本集團銷售予上述關係人之價格係參考市場行情議定，收款條件為月結 90 天，對一般客戶之收款條件為月結 30 天至月結 150 天，與一般客戶無重大差異。

2. 進貨/加工交易

(1)進貨及加工成本

本集團向關係人進貨及委託加工之明細如下：

	<u>112年度</u>	<u>111年度</u>
商品及原物料購買：		
宣德集團	\$ 13,006	\$ 17,257
立訊集團	418	204
委託加工：		
立訊集團	-	1,468
	<u>\$ 13,424</u>	<u>\$ 18,929</u>

(2) 應付帳款

本集團因上述關係人交易而產生之應付帳款明細如下：

	<u>112年12月31日</u>	<u>111年12月31日</u>
宣德集團	\$ 6,455	\$ 8,132
立訊集團	261	836
	<u>\$ 6,716</u>	<u>\$ 8,968</u>

本集團向關係人進貨之價格與一般供應商無重大差異，付款條件為月結 90 天，對一般供應商之付款條件為月結 30 天至月結 150 天，與一般供應商無重大差異。

3. 受託模具開發交易

(1) 本集團因關係人委託模具之設計與開發，而收取之預收款項(表列其他流動負債)，明細如下：

	<u>112年12月31日</u>	<u>111年12月31日</u>
宣德集團	\$ 12,039	-

(2) 本集團因受託關係人模具開發交易而產生之其他收入明細如下：

	<u>112年度</u>	<u>111年度</u>
宣德集團	\$ 1,124	-

民國 112 年及 111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團因上述關係人之交易而產生之其他應收款餘額分別為 \$1,047 及 \$0。

4. 財產交易

(1) 出售財產

本集團出售設備予關係人之價款及處份(損)益明細如下：

	<u>112年度</u>		<u>111年度</u>	
	<u>出售價款</u>	<u>處分(損)益</u>	<u>出售價款</u>	<u>處分(損)益</u>
立訊集團	\$ -	\$ -	\$ 1,400	\$ 1,043

(2) 其他應收款

本集團將設備出售予關係人而產生之其他應收款明細如下：

	<u>112年12月31日</u>	<u>111年12月31日</u>
立訊集團	\$ -	\$ 1,098

(3) 購買財產

本集團向關係人購買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明細如下：

	<u>112年度</u>	<u>111年度</u>
宣德集團	\$ -	\$ 200

(4) 其他應付款

民國 112 年及 111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團向關係人購買不動產、廠房及設備而產生之應付款餘額均為 \$0。

5. 出租設備交易

(1) 其他收入

本集團因出租設備予關係人產生之其他收入明細如下：

	<u>112年度</u>	<u>111年度</u>
立訊集團	\$ <u> -</u>	\$ <u> 783</u>

上述出租設備交易之租金係由雙方協議訂價，並且按月收取租金。

(2) 其他應收款

民國 112 年及 111 年 12 月 31 日，相關應收款項餘額均為 \$0。

(三) 主要管理階層薪酬資訊

	<u>112年度</u>	<u>111年度</u>
短期員工福利	\$ <u> 3,996</u>	\$ <u> 2,368</u>

八、質押之資產

本集團之資產提供質押擔保明細如下：

<u>資產項目</u>	<u>帳面價值</u>		<u>擔保用途</u>
	<u>112年12月31日</u>	<u>111年12月31日</u>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非流動	\$ <u> 100</u>	\$ <u> 100</u>	海關先放後稅擔保

九、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一) 重大或有負債

無。

(二) 重大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本集團已簽約但尚未發生之資本支出如下：

	<u>112年12月31日</u>	<u>111年12月31日</u>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 <u> 2,518</u>	\$ <u> 1,428</u>

十、重大之災害損失

無。

十一、重大之期後事項

無。

十二、其他

(一)資本管理

本集團資本管理之最主要目標，係確認維持健全之信用評等及良好之資本比例，以支持企業營運及股東權益之極大化，相關負債資產比例，請詳合併資產負債表。

(二)金融工具

1. 金融工具之種類

本集團之金融資產(現金及約當現金、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應收票據、應收帳款(含關係人)、其他應收款(含關係人)、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存出保證金及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及金融負債(應付帳款(含關係人)、其他應付款、存入保證金、租賃負債(流動/非流動))，請詳合併資產負債表及附註六之相關資訊。

2. 風險管理政策

(1)本集團日常營運受多項財務風險之影響，包含市場風險(包括匯率風險、價格風險及利率風險)、信用風險及流動性風險。本集團整體風險管理政策著重於金融市場的不可預測事項，並尋求可降低對本集團財務狀況及財務績效之潛在不利影響。

(2)風險管理工作由本集團財務部按照董事會核准之政策執行。本集團財務部透過與集團營運單位密切合作，負責辨認、評估與規避財務風險。

3. 重大財務風險之性質及程度

(1)市場風險

A. 匯率風險

(A)本集團係跨國營運，因此受多種不同貨幣所產生之匯率風險，主要為美元。相關匯率風險來自未來之商業交易、已認列之資產與負債，及對國外營運機構之淨投資。

(B)本集團管理階層已訂定政策，規定集團內各公司管理相對其功能性貨幣之匯率風險。當未來商業交易、已認列資產或負債係以非該個體之功能性貨幣之外幣計價時，匯率風險便會產生。

(C)本集團從事之業務涉及若干非功能性貨幣，故受匯率波動之影響，具重大匯率波動影響之外幣資產資訊及市場風險分析如下：

112年12月31日

	外幣		敏感度分析		
	(仟元)	匯率	帳面金額	變動幅度	影響(損)益
(外幣:功能性貨幣)					
<u>金融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778	30.705	\$23,888	1%	\$ 239
<u>金融負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30	30.705	\$ 921	1%	(\$ 9)

111年12月31日

	外幣		敏感度分析		
	(仟元)	匯率	帳面金額	變動幅度	影響(損)益
(外幣:功能性貨幣)					
<u>金融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1,661	30.71	\$51,009	1%	\$ 510
<u>金融負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39	30.71	\$ 1,198	1%	(\$ 12)

(D)本集團貨幣性項目因匯率波動具重大影響於民國 112 年及 111 年度認列之全部兌換利益(損失)(含已實現及未實現)彙總金額，請詳附註六(十五)之說明。

B. 價格風險

(A)本集團暴露於價格風險的權益工具，係所持有帳列於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為管理權益工具投資之價格風險，本集團將其投資組合分散，其分散之方式係根據本集團設定之限額進行。

(B)本集團主要投資於國內公司發行之權益工具，此等權益工具之價格會因該投資標的未來價值之不確定性而受影響。若該等權益工具價格上升或下跌 10%，而其他所有因素維持不變之情況下，民國 112 年及 111 年度對其他綜合損益因分類為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投資之損失分別增加或減少 \$154 及 \$165。

C. 現金流量及公允價值利率風險

本公司之交易尚無重大之利率風險。

(2)信用風險

A. 本集團之信用風險係因客戶或金融工具之交易對手無法履行合約義務而導致本集團財務損失之風險，主要來自交易對手無法清償按收款條件支付之應收票據及帳款。

- B. 本集團判斷自原始認列後金融工具之信用風險，當合約款項按約定之支付條款逾期超過 30 天，視為金融資產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已顯著增加。
- C. 本集團判斷當合約款項按約定之支付條款逾期超過 181 天，視為已發生違約。
- D. 本集團按客戶類型之特性將對客戶之應收帳款分組，採用簡化作法以準備矩陣為基礎估計預期信用損失。
- E. 本集團經追索程序後，對無法合理預期可回收金融資產之金額予以沖銷，惟本集團仍會持續進行追索之法律程序以保全債權之權利。
- F. 本集團納入對未來前瞻性的考量調整按特定期間歷史及現時資訊所建立之損失率，以估計應收票據及帳款(含關係人)的備抵損失，各期之準備矩陣如下：

	未逾期	逾期1-180天	逾期181天以上	合計
<u>112年12月31日</u>				
預期損失率	0.21%	6.02%~21.13%	100%	
應收票據	\$ 38	\$ -	\$ -	\$ 38
應收帳款	64,084	2,956	-	67,040
帳面價值總額	\$ 64,122	\$ 2,956	\$ -	\$ 67,078
備抵損失	\$ 136	\$ 296	\$ -	\$ 432

	未逾期	逾期1-180天	逾期181天以上	合計
<u>111年12月31日</u>				
預期損失率	0.07%	0.98%~8.36%	100%	
應收票據	\$ 285	\$ -	\$ -	\$ 285
應收帳款	52,870	3,177	-	56,047
帳面價值總額	\$ 53,155	\$ 3,177	\$ -	\$ 56,332
備抵損失	\$ -	\$ -	\$ -	\$ -

以上係以逾期天數為基準進行之帳齡分析。

- G. 本集團採簡化作法之應收票據及帳款(含關係人)備抵損失變動表如下：

	112年		
	應收帳款	應收票據	合計
1月1日	\$ -	\$ -	\$ -
預期信用減損損失(利益)	432	-	432
12月31日	\$ 432	\$ -	\$ 432
	111年		
	應收帳款	應收票據	合計
1月1日	\$ -	\$ -	\$ -
預期信用減損損失(利益)	-	-	-
12月31日	\$ -	\$ -	\$ -

(3) 流動性風險

- A. 現金流量預測是由集團內各營運個體執行，並由集團財務部予以彙總。集團財務部監控集團流動資金需求之預測，確保其有足夠資金得以支應營運需要，並在任何時候維持足夠之未支用的借款承諾額度，此等預測考量集團之債務融資計畫、債務條款遵循、符合內部資產負債表之財務比率目標。
- B. 本集團所持有之剩餘現金，集團財務部依集團資金需求將剩餘資金投資於付息之活期存款、定期存款及有價證券，其所選擇之工具具有適當之到期日或足夠流動性，以因應上述預測並提供充足之調度水位。
- C. 民國 112 年及 111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團未動用借款額度均為 \$0。
- D. 本集團衍生金融負債及非衍生金融負債按資產負債表日至合約到期日之剩餘期間分析，除下表所列者外，皆為一年內到期與合併資產負債表所列金額相當，所揭露之合約現金流量金額係未折現之金額如下：

112年12月31日	1年以內	1年以上	合計
<u>非衍生金融負債</u>			
租賃負債 (流動/非流動)	\$ 4,620	\$ -	\$ 4,620
111年12月31日	1年以內	1年以上	合計
<u>非衍生金融負債</u>			
租賃負債 (流動/非流動)	\$ 9,240	\$ 4,620	\$ 13,860

(三) 公允價值資訊

1. 為衡量金融及非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所採用評價技術的各等級定義如下：
- 第一等級：企業於衡量日可取得之相同資產或負債於活絡市場之報價（未經調整）。活絡市場係指有充分頻率及數量之資產或負債交易發生，以在持續基礎上提供定價資訊之市場。
- 第二等級：資產或負債直接或間接之可觀察輸入值，但包括於第一等級之報價者除外。
- 第三等級：資產或負債之不可觀察輸入值。本集團投資之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上市、上櫃、興櫃股票）屬之。
2. 本集團非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包括現金及約當現金、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應收票據、應收帳款（含關係人）、其他應收款（含關係人）、存出保證金、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應付帳款（含關係人）、其他應付款、租賃負債（流動/非流動）及存入保證金的帳面金額係公允價值之合理近似值。

3. 本集團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及非金融工具，依資產及負債之性質、特性及風險及公允價值等級之基礎分類，相關資訊如下：

(1) 本集團於民國 112 年及 111 年 12 月 31 日持有之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皆為第三等級之工具。

(2) 本集團用以衡量公允價值所使用之方法及假設說明如下：

A. 當評估非標準化且複雜性較低之金融工具時，本公司採用廣為市場參與者使用之評價技術。此類金融工具之評價模型所使用之參數通常為市場可觀察資訊。

B. 評價模型之產出係預估之概算值，而評價技術可能無法反映本公司持有金融工具及非金融工具之所有攸關因素。因此評價模型之預估值會適當地根據額外之參數予以調整，例如模型風險或流動性風險等。根據本公司之公允價值評價模型管理政策及相關之控制程序，管理階層相信為允當表達資產負債表中金融工具及非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評價調整係屬適當且必要。在評價過程中所使用之價格資訊及參數係經審慎評估，且適當地根據目前市場狀況調整。

4. 民國 112 年及 111 年度無第一等級與第二等級間之任何移轉。

5. 下表列示民國 112 年及 111 年度第三等級之變動：

	112年度	111年度
1月1日	\$ 1,646	\$ 3,330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109)	(1,684)
12月31日	<u>\$ 1,537</u>	<u>\$ 1,646</u>

6. 本集團持有第三等級之工具主係非上市、上櫃及興櫃股票。對於公允價值歸類於第三等級之評價流程係由投資部門負責進行金融工具之獨立公允價值驗證，藉獨立來源資料使評價結果貼近市場狀態，並定期覆核，以確保評價結果係屬合理。

7. 有關屬第三等級公允價值衡量項目所使用評價模型之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之量化資訊及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變動之敏感度分析說明如下：

112年12月31日	公允價值	評價技術	重大不可觀察 輸入值	區間 (加權平均)	輸入值與 公允價值關係
非衍生權益工具：					
非上市上櫃公司 股票	\$ 1,537	可類比上市 上櫃公司法	缺乏市場流通性 折價	30%	缺乏市場流通性折 價愈高，公允價值 愈低

111年12月31日	公允價值	評價技術	重大不可觀察 輸入值	區間 (加權平均)	輸入值與 公允價值關係
非衍生權益工具：					
非上市上櫃公司 股票	\$ 1,646	可類比上市 上櫃公司法	缺乏市場流通性 折價	30%	缺乏市場流通性折 價愈高，公允價值 愈低

8. 本公司經審慎評估選擇採用之評價模型及評價參數，惟當使用不同之評價模型或評價參數可能導致評價之結果不同。針對分類為第三等級之金融資產，若評價參數變動，則對本期其他綜合損益無重大影響。

(四) 其他

健全財務計畫

本集團民國 112 年度之稅後淨損失為 \$30,506，民國 112 年 12 月 31 日累積虧損為 \$682,589，管理階層已陸續採行下列措施，確保本集團未來能繼續營運並逐步改善財務狀況。

1. 營運提升計畫

因應市場產品發展趨勢，本集團積極開發精密度更高、結構性更強的新產品系列以及 5G 相關高頻化利基性新產品發展；並搭配水平同業、垂直異業策略聯盟營運模式，積極佈局附加價值更高的相關連接器所需之高頻訊號傳輸、關鍵材料與精密製程技術，跨足極具市場展望性的 5G 及物聯網等趨勢性產業相關商機。

2. 成本優化計畫

本集團積極控制成本及費用，並在生產管理上持續優化製程，提高生產直通率、效率與良率，同時調整經營型態與簡化組織架構，持續優化非核心營運人力以降低人事支出，提升人均產值以縮減虧損。

十三、附註揭露事項

(一) 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1. 資金貸與他人情形：無。
2. 為他人背書保證：無。
3.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不包含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控制部分)：請詳附表一。
4.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5.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6.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7.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請詳附表二。

8.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9. 從事衍生工具交易：無。
10. 母公司與子公司及各子公司間之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及金額：請詳附表三。

(二) 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被投資公司名稱、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不包含大陸被投資公司）：請詳附表四。

(三) 大陸投資資訊

1. 基本資料：請詳附表五。
2. 直接或間接經由第三地區事業與轉投資大陸之被投資公司所發生之重大交易事項：請詳附註十三(一)10.。

十四、部門資訊

(一) 一般性資訊

本集團主要經營各種連接器產品之產銷，主要營運決策者係以集團整體評估績效及分配資源，經辨認本集團為單一應報導部門。

(二) 部門資訊之衡量

本集團營業部門損益係以稅前淨利衡量，並作為評估績效之基礎。

(三) 部門損益、資產與負債之資訊

本集團僅有單一應報導部門，部門損益、資產與負債之資訊與合併綜合損益表及合併資產負債表之金額，採用一致之衡量方式，應報導部門之會計政策及會計估計皆與附註四及五所述之重要會計政策彙總及重要會計估計及假設相同。

(四) 部門損益之調節資訊

1. 本集團僅有單一應報導部門，提供主要營運決策者之外部收入及損益資訊，與合併綜合損益表內之金額，採用一致之衡量方式，且本集團應報導部門損益為稅前淨損，無須調節。
2. 本集團僅有單一應報導部門，提供主要營運決策者之總資產及總負債金額，與合併資產負債表之資產及負債，採用一致之衡量方式，且本集團應報導部門資產及負債等於總資產及總負債，無須調節。

(五) 產品別之資訊

本集團外部客戶收入主要來自各種連接器產品之買賣業務，收入餘額明細組成請詳附註六(十三)之說明。

(六) 地區別資訊

本集團來自外部客戶之收入依外部客戶所在國分類及非流動資產按資產所在地分類之地區別資訊如下：

	112年度		111年度	
	收入	非流動資產	收入	非流動資產
中國大陸	\$ 48,233	\$ -	\$ 75,850	\$ -
香港	5,768	-	9,842	-
台灣	137,681	69,450	105,770	97,953
其他	5,689	-	3,135	-
	<u>\$ 197,371</u>	<u>\$ 69,450</u>	<u>\$ 194,597</u>	<u>\$ 97,953</u>

註：非流動資產不包括金融工具及存出保證金。

(七) 重要客戶資訊

本集團來自單一客戶之銷貨收入達合併綜合損益表營業收入淨額 10%以上之重要客戶明細如下：

	112年度		111年度	
	收入	部門	收入	部門
戊	\$ 104,618	單一營運部門	\$ 82,792	單一營運部門
甲	24,248	單一營運部門	15,894	單一營運部門
丁	4,203	單一營運部門	13,708	單一營運部門
	<u>\$ 133,069</u>		<u>\$ 113,021</u>	

岱煒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不包含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控制部分）
 民國112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附表一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與有價證券發行人之關係	帳列科目	期		末		備註
				股數	帳面金額	持股比例(註)	公允價值	
本公司	非上市櫃公司普通股-茂丞科技(股)公司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300,000	\$ 1,537	1.07%	\$ 1,537	-

註：持股比例係以被投資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計算。

岱煒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民國112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附表二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進(銷)貨之公司	交易對象名稱	關係	交易情形				交易條件與一般交易不同之情形及原因		應收(付)票據、帳款		備註
			進(銷)貨	金額	佔總進(銷)貨之比率	授信期間	單價	授信期間	餘額	佔總應收(付)票據、帳款之比率	
本公司	宣德集團	對本公司具重大影響力之個體	(銷貨)	\$ 104,618	53.68%	月結90天	依協議	註	\$ 46,250	69.44%	-

註：應收款項收款條件為月結90天，一般客戶為月結30天至月結150天。

岱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母公司與子公司及各子公司間之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及金額
 民國112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附表三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編號 (註1)	交易人名稱	交易往來對象	與交易人之關係 (註2)	交易往來情形			佔合併總營收或總資產 之比率 (註3)
				科目	金額	交易條件	
1	深圳岱桓貿易有限公司	本公司	(2)	勞務收入	\$ 1,069	-	0.54%

註1：母公司及子公司相互間之業務往來資訊應分別於編號欄註明，編號之填寫方法如下：

- (1). 母公司填0。
- (2). 子公司依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1開始依序編號。

註2：與交易人之關係有以下三種，標示種類即可(若係母子公司間或各子公司間之同一筆交易，則無須重複揭露。如：母公司對子公司之交易，若母公司已揭露，則子公司部分無須重複揭露；子公司對子公司之交易，若其一子公司已揭露，則另一子公司無須重複揭露)：

- (1). 母公司對子公司。
- (2). 子公司對母公司。
- (3). 子公司對子公司。

註3：交易往來金額佔合併總營收或總資產比率之計算，若屬資產負債項目者，以期末餘額佔合併總資產之方式計算；若屬損益項目者，以期中累積金額佔合併總營收之方式計算。

註4：個別交易金額未達1百萬元以上，不予以揭露，另以收入及資產面為揭露方式，其相對交易不再揭露。

岱煒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被投資公司名稱、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不包含大陸被投資公司）
民國112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附表四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在地區	主要營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		期末持有			被投資公司 本期(損)益	本期認列之 投資(損)益	備註
				本期期末	去年年底	股數	比率	帳面金額			
本公司	TOP WILL INTERNATIONAL LTD.	塞席爾	轉投資	\$ -	\$ 2,999	-	-	\$ -	(\$ 7)	(\$ 7)	註

註：TOP WILL INTERNATIONAL LTD. 業已於民國112年7月13日註銷完成。

岱煒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大陸投資資訊—基本資料

民國112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附表五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	主要營業項目	實收資本額	投資方式 (註1)	本期期初自台灣匯 出累積投資金額	本期匯出或收回 投資金額		本期期末自台 灣匯出累積投 資金額	被投資公司 本期(損)益	本公司直接 或間接投資 之持股比例	本期認列投 資(損)益 (註2)	期末投資帳 面金額	截至本期止 已匯回投資	
					匯出	收回						收益	備註
深圳岱桓貿易有限公司	連接器銷售等業務	\$ 2,486	1	\$ 2,486	\$ -	\$ -	\$ 2,486	(\$ 560)	100%	(\$ 560)	\$ 61	\$ -	無

公司名稱	本期期末累計自台灣匯 出赴大陸地區投資金額	經濟部投審會 核准投資金額	依經濟部投審會 規定赴大陸地區
			投資限額(註3)
本公司	\$ 2,486	\$ 2,486	\$ 91,462

註1：投資方式區分為下列三種，標示種類別即可：

1. 直接赴大陸地區從事投資
2. 透過第三區公司再投資大陸
3. 其他方式

註2：本期認列投資損益欄中：

係經台灣母公司簽證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表。

註3：依規定係以淨值之60%為上限。

社團法人台北市會計師公會會員印鑑證明書

北市財證字第 1130138 號

會員姓名：(1) 涂展源
(2) 黃世鈞

事務所名稱：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事務所地址：台北市信義區基隆路一段333號27樓

事務所統一編號：03932533



事務所電話：(02)27296666

委託人統一編號：12943883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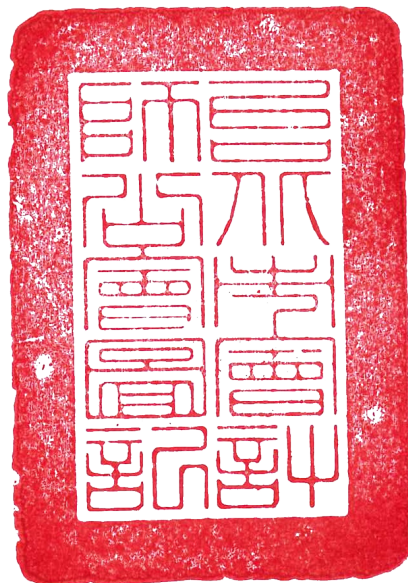
會員書字號：(1) 北市會證字第 4538 號
(2) 北市會證字第 3943 號

印鑑證明書用途：辦理 岱煒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12 年 01 月 01 日 至
112 年度 (自民國 112 年 12 月 31 日) 財務報表之查核簽證。

簽名式 (一)	涂展源	存會印鑑 (一)	
簽名式 (二)	黃世鈞	存會印鑑 (二)	

理事長：



核對人：



中華民國 113 年 01 月 05 日